



MH 34:24/5

卫生部 09/2020

16 Jan 2020

致：中医注册执业者

在中国武汉市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

卫生部已开始监督在湖北省武汉市不明原因发生严重肺炎病的发展。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卫生当局已确立 27 起病例。当中的 7 个病患情况危急，其余的病患病情稳定。

2. 自 2019 年 12 月初以来，所有疑似病毒性肺炎的病例都被送入医院。临床表现包括发烧（主要）、呼吸短促和双侧肺部浸润病变。绝大多数患者是在武汉市江汉区华南海鲜批发市场工作的员工。

3. 至今，未有报道病毒在社区持续扩散或医护人员被受感染。具体致病的病原体 and 传播方式还未查明。武汉卫生当局正在进行调查，进一步了解病因和病毒病原体。

可疑病例的通知

4. 符合下列标准的案件应该转介至最近的私人西医诊疗所进一步管理：

- a) 有肺炎症状或临床症状的人士，或严重呼吸道感染、气短，并在 14 天内前往或住在武汉市；或
- b) 患有任何严重程度的急性呼吸道疾病的人，在病发前的 14 天内曾与武汉市群体并有不明原因肺炎的人有密切接触。

5. 但是，若患者的病情不稳定（例如呼吸困难），请拨电 995 呼叫民防部队救护车，并通知救护车人员有关患者的出境旅游记录。

6. 请注意在武汉市机场转航班的人不被考虑为曾到武汉市。

7. 有轻微呼吸道症状且不符合第 4 段描述的条件病人应该按照惯例进行临床管理。中医师应提醒家属及其他与患者有密切接的人提高警惕发烧或呼吸短促的症状，若有任何身体不适，尽快求医。

8. 若对此通告有疑问，请发送电邮至 MOH_INFO@moh.gov.sg



卫生部医药总监
王建忠副教授

以上文件以英语原文为准